

证券代码：301236

证券简称：软通动力

公告编号：2022-013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基本情况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937,631,338.08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44,779,223.35 元，加以前年度累计未分配利润 1,105,003,299.26 元人民币（含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影响），并提取 29,927,705.78 元的盈余公积后，再加上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8,443,956.47 元，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038,298,773.30 元人民币。

公司从实际经营情况出发，综合考虑未来战略发展规划，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保持财务稳健性和自主性，增强抵御风险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2021 年度公司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 年修订）》、《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等法律法规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

三、相关审批及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规划，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具备合法性、合理性。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的成长性相匹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回报投资者的规划要求，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综上，我们同意本次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其他说明

（一）如自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遵循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在方案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最新股本总额计算的转增比例。

（二）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经公司 2021 年度股东

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4 月 25 日